编者按:

控告申诉检察部门主要负责检察机关的信访工作，受理公民的举报、控告、刑事申诉、刑事赔偿请求，是检察院与群众“零距离”接触的窗口部门。近年来，我市控告申诉检察工作，坚持以司法办案为中心，进一步深化涉法涉诉信访机制改革，健全完善控告申诉检察反向审视常态化工作机制，着力强化法律监督，强化队伍建设，统筹推动全市控申工作稳步发展，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绩，获得了新提升。

7月31日，在最高人民检察院拟授予第九届全国检察机关“文明接待室”称号的公示中，市人民检察院、源汇区人民检察院和郾城区人民检察院榜上有名，继续保持了国字号荣誉，为我市检察机关增了光、添了彩。即日起，本报以专栏形式集中报道他们的先进事迹，展示政法队伍风采，弘扬社会正能量。

打造“全国文明接待室”漯河样本

——市人民检察院控告申诉检察工作纪实

■见习记者 薛宏冰
通 讯 员 闫 晴

秉承“有信必办，有访必接，有诉必理，有难必帮”的原则，市人民检察院控告申诉处全体人员，对待群众来信来访热情接待，主动服务，确保信访事项“件件有回复，事事有回应”。

三年来，全市检察机关举报中心共受理群众举报线索近300件，接待来访群众5000余人次，创造了连续16年涉检赴省进京非正常访的“零”纪录。市人民检察院控告申诉接待室连续被评为“国家级文明接待室”；市人民检察院控申处多次荣立集体二等功、集体三等功、“集体嘉奖”等，连年被省人民检察院评为先进单位，先后被漯河市委、市政府授予“十佳政法单位”、“人民满意的政法单位”等称号；该处控申处检察干警一人被评为首届“全国刑事申诉检察业务能手”，一人被评为“河南省刑事申诉检察业务十佳标兵”，多名干警获“全市人民满意的政法干警”、“全市人民满意的十佳政法干警”等荣誉称号，并有多人多次荣立个人三等功。

这样不凡的成绩是怎么取得的呢?

接待来访群众。 杜浩杰 摄

坚持释法说理 让来访群众息诉罢访

“我有情况要反映，希望你们给我解决!”2015年4月初，年已八旬的梁大爷一个人颤颤巍巍走进市人民检察院控申接待室。现任市人民检察院控申处处长的郭慧琦那时刚刚任副处长一职，他还清楚地记得那天的情形。“老大爷情绪十分激动，一进门声音都有些嘶哑，我和同事赶紧上前请他坐下，递上一杯热茶。”“大爷，您慢慢说，有什么问题你只管反映。”在郭慧琦和同事们的轻声安抚下，梁大爷情绪渐渐平稳下来。

原来，在“文革”期间，梁大爷因贪污原单位410元的长途电话费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5年。后提出上诉，法院维持原判。梁大爷坚持认为自己冤枉，“中央规定了，只要是冤假错案，什么时候都得纠正。”大爷说到这里，声泪俱下。抱着这样的希望，他多次到相关部门反映未果，听说检察院能管这事，便找上门来。

了解情况后，郭慧琦和同事们一边安慰他，一边为其讲解检察机关控申接待工作程序，承诺将认真了解情况，依法正确及时处理。随后，市人民检察院控申处立即对该案从案件诉讼各个环节进行了认真细致的审查，并到法院调取卷宗，实地调查核实案件情况。经审查发现，该案事实清楚，证据充分，确无错判。市人民检察院控申处将审查结果及时反馈给了梁大爷，但梁大爷仍坚持自己的主张。为进一步核实案情，在第二次认真审查原案卷宗的基础上，控申干警多方打听，找到当事人了解情况，审查结果跟法院判决一致。

两年间，梁大爷执意认为自己被冤枉，一直到检察院上访，且多次给郭慧琦写信反映情况。他也一直心系梁大爷，从未放弃对梁大爷的释法说理工作。其间，在了解到梁大爷是抗美援朝老战士且家境贫困后，该院控申处积极协调相关部门，为他申请到了5000元的司法救助金，长时间的接触、真诚的态度和不间断的释法说理，最终使梁大爷息诉罢访。

“看到老人的笑，我很开心，心里的疙瘩总算解开了。”郭慧琦告诉记者。据悉，近三年来，郭慧琦先后接访150人(次)，来访群众均满意而归。

近年来，市人民检察院将释法说理工作贯穿于信访接待全过程，落实在首访首办环节，采用心理疏导、情感交流、司法救助等措施，全力推动涉检信访案件的息诉化解。特别是去年，市人民检察院以全省检察机关开展的2013至2015年度文明接待室创建评比活动为契机，对控申检察工作进行全面升级，建成了全省首家省、市、县三级联网的远程视频接访系统，并运用该系统成功接访三十余名交通不便的来访群众，在提高工作效率的同时妥善化解了社会矛盾。同时，还建立了一系列的涉检信访工作机制，对重访案件推行来访告知书制度。目前，通过该项制度已有效化解数十起缠访、闹访信访积案。

坚持以办案为中心 实现办案、监督、息诉“三位一体”

控申检察部门承担着权利救济保障、司法活动监督、自身执法监督、社会矛盾化解四项重要职能。市人民检察院控申处通过依法办理控申案件，将上述四项职能有机整合，努力实现办案、监督、息诉效果“三位一体”。三年来，该院所办案件均做到了案结事了、息诉罢访的效果。

在办理的赵某刑事申诉一案中，该院控申处引入第三方律师介入机制，运用公开审查、公开答复等方式最终将这一包含刑事申诉、国家赔偿、司法救助等多种诉求的案件成功办结；办理邵某刑事申诉案中，在依法办理的同时，该院控申处主动为生活困难的年迈申诉人提起司法救助，提请救助金3万元，并积极同周口和市区相关部门协调，帮助老人申请民政救济，最终为老人解决了低保问题。

近年来，该院控申处还大力推动举报工作规范化建设。按照最高人民检察院和省人民检察院的统一部署，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举报宣传周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和特约检察员及新闻媒体参加新闻发布会，接受媒体记者访谈。在2016年举办的“加强举报人保护，惩治群众身边腐败”为主题的举报宣传周活动期间，通过检察长接待和批办、交办，解决群众反映的涉检信访问题共计27件31人，市人民检察院主管控申工作的副检察长多次带案下访，帮助群众解决实际问题，赢得了群众的信任、支持。

为促进案件规范办理，市人民检察院控申处不断延伸法律监督触角，2015年在全市开展了反向审视专项活动，对2014年以来全市控申部门办理的刑事申诉、国家赔偿以及重点涉检信访案件进行反向审视，对原办案环节存在的问题进行梳理分析，完善反向审视常态化工作机制。该院撰写的《漯河市检察机关2015年以来办理国家赔偿案件情况分析》被省人民检察院全文转发，并作为全省反向审视工作先进地市向中央政法委和高检院控告厅、省委政法委领导作了专题汇报，市人大常委会原主任雷建民就漯河检察机关反向审视工作接受了省人民检察院专访，被省人民检察院制作成专题片在全省“检察开发日”播放。

提升队伍战斗力 小地市有大作为

翻开近年来我市控申工作的报告，成绩喜人：连年在全省十八个地市中处于先进行列，多次跻身全国先进行列。

尽管漯河管辖地域小，但在工作中，市人民检察院控申处主动作为，不断规范自身执法行为，全面提升履职能力，保持和发挥了小地方也有大作为的争先创优势头，工作业绩在全省、全国领先。而这一切跟该院严格的管理制度和各项管理措施密不可分。近年来，市人民检察院控申处始终坚持强化内部管理，组织法律文书网上公开专项评查活动，对评查中发现的问题立行立改。此外，该院还持续推动理论研究，发表的“准确把握职能定位，充分履行监督职责，刑事申诉案件办理实现‘三提升’”在全省控申工作会议上发言，经验材料印发全省学习，被最高人民检察院《刑事申诉检察工作指导》刊发。

一花独放不是春，百花齐放春满园。市人民检察院控申处在加强完善自身建设的基础上，还在全市范围开展业务培训、业务评比等活动，以提高全市控申干警的业务素质。同时，探索建立了涵盖涉检信访、举报初核等业务的两级检察院控申人才库，实现全市范围内办案力量的统一调配使用，增强办案合力，提升办案效果。在这样的环境带动下，全市检察机关控申部门涌现出了以“全国先进工作者”、“全国模范检察官”刘桂琴、“全国刑事申诉检察业务能手”胡亚斌、“河南省刑事申诉检察业务十佳标兵”郭慧琦、陈梦萌为代表的大批先进个人。

公安机关“五大攻坚战”专栏

我市两级公安机关联手

破获网上贩枪诈骗案

日前，在打黑恶反盗诈破系列“暴风行动”中，我市两级公安局紧密联手，打掉一个以“网上卖枪”为由头的电信诈骗团伙，抓获犯罪嫌疑人王某、谢某等6人，冻结涉案赃款110万余元，并连带破获42起多省市此类相关案件。

2016年11月13日，舞阳县北舞渡镇村民左某称自己通过一个名为“军火交易”的QQ群，以微信转账的方式，购买了3把仿真枪，价格为5400元。由于迟迟没有收到货，左某感觉自己被骗，便向舞阳县公安局报案。公安机关告知他交易仿真枪支属违法行为，并对其批评教育。

这是一起典型的电信诈骗案件，涉及网络贩枪，性质恶劣、社会危害性大，市公安局高度重视，立即抽调犯罪侦查支队精干力量与舞阳县公安局成立专案组，对案件进行分析研判，加强排查走访，并综合运用科技手段，准确锁定主要犯罪嫌疑人和取款地。专案民警查明，犯罪嫌疑人王某建立了“军火交易QQ群”，坐等购买仿真枪者上钩，骗取定金，实施初次诈骗。随后，王某将受害人信息反馈给同伙秦某，秦某伪造快递订单信息发送给受害人，显示交易成功，诱导受害人继续支付购枪尾款，实施二次诈骗。一两天后，秦某拨打电话，谎称枪支已经送到，需要缴纳“保密费”，实施三次诈骗。三次诈骗成功后，王某、秦某随即将受害人拉入黑名单，不再联系。

嫌疑人作案轨迹涉湖南、河南、江苏、福建等多省市，案情复杂，市公安局党委委员、犯罪侦查支队长王伟带领市反虚假信息诈骗中心业务能手，多次到专案组进行督导协调。今年5月18日，专案组民警兵分四路，在云南省昭通市一列车上抓获网络诈骗嫌疑人王某、谢某。5月19日，民警在江苏省淮安市抓获犯罪嫌疑人秦某，在湖南省娄底市抓获嫌疑人彭某意、彭某杰。经讯问，犯罪嫌疑人王某、其妻谢某以及嫌疑人秦某、秦父、秦叔、秦妻弟4人均对实施电信诈骗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嫌疑人秦某、彭某意、彭某杰、王某共同实施犯罪外，还相互交叉结伙实施诈骗，案件嫌疑人为夫妻、父子、叔侄关系。目前，专案民警扣押嫌疑人作案电脑5台，手机38部，扣押、冻结资金110万余元。

专案民警从此案件入手，历时4个多月，在全国多省市调查取证，截至8月2日，查证核实江苏、湖南、云南、贵州、陕西、山东、黑龙江等全国28个省市40余人受骗案情，带破同类电信诈骗案件42起。

张庆伟 许兵兵

架连心桥 修致富路

“感谢驻村检察官，盼了这么多年，村里终于修路了，再也不用怕‘雨天一身泥，晴天一身灰’了。”指着干净整洁的水泥路，召陵区邓乡镇韩店村的韩大爷乐呵呵地说。

韩大爷还记得7月初水泥路动工的场景。当日，烈日当头，骄阳似火，尽管室外气温近40度，但站在太阳底下村民们的脸上却无不洋溢着开心的笑容。这是一个值得庆贺的日子，召陵区人民检察院扶贫队经过多方协调、努力筹措，一条宽8米，长1500米的水泥路在这天破土动工，道路工程总投资52万元。这是该院决胜脱贫攻坚“最后一公里”又一重大举措的成功实施。

邓乡镇韩店村是召陵区人民检察院的结对帮扶村，该村基础设施落后，经济发展速度相对缓慢滞后，村里道路由于年久失修，已经是破败不堪，见风尘土飞扬，逢雨泥泞不堪，给村民的生活和出行带来极大的不便，更是制约经济发展和村民致富的“瓶颈”问题。

新一任驻村第一书记胡春祥上任伊始，深入走访群众，了解民情，倾听群众声音，面对落后的交通状况和全村人民群众的殷切期盼，把加强交通基础建设，尽快改变通行条件，促进农业和经济发展，作为脱贫攻坚的一项首要任务，并很快得到院领导的大力支持。胡春祥和扶贫工作队协同村镇两级政府，一方面制订规划，为项目实施提供翔实资料数据，另一方面积极协调财政、交通等相关部门，共同筹措资金52万元，很快启动了乡村水泥路的建设项目。为保障工程项目的进度和质量，胡春祥几乎不分昼夜地盯守在工地现场，不畏酷暑，风雨兼程。目前道路工程已进入验收阶段，工期仅用了短短半个月时间，这条路从最初的拟定计划到工程竣工也只用了40多天。

许 锦 思 齐

市中级人民法院

把每件涉军案打造成“精品案”“铁案”

本报讯（见习记者 薛宏冰）排查办理一批涉军案件、召开一次联席会议、开展一次送法进军营活动、举办一场涉军维权工作新闻发布会、进行一次走访慰问军属烈属、拍摄一部涉军维权微电影，为进一步拓展深化涉军维权“四心”（军地领导齐心、社会各界关心、军人家属放心、部队官兵安心）活动，两级法院集中开展为期两个月的涉军维权系列活动。这是记者从7月31日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涉军维权新闻发布会上了解到的。会上还向省、市媒体记者和军人代表通报了该院“四心”涉军维权工作成果。

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任国云介绍说，自2008年以来，我市两级法院以涉军案件合议庭为平台，开展了“四心”活动，创造出在军民融合中维护国防利益和军人军属合法权益的漯河经验，解决了一大批涉军矛盾和纠纷。

活动期间，我市两级法院以把每件涉军案件打造成“精品案”和“铁案”为目标，实行立案优先、审理优先、裁判优先、执行优先的“四优先”原则，共排查涉军案件26件，已结24件。

当日的发布会还通报了两起涉军维权典型案例。源汇区人民武装部副部长王智慧说，近年来，法院对涉军维权工作非常重视，对涉军维权案件做到“事事有回音、件件有落实”，市中级人民法院还开辟了“绿色通道”优先办理涉军维权案件，并每年开展送法进军营活动，漯河法院“四心”活动不仅受到了军地领导和军人军属的好评而且打造了涉军维权漯河品牌。

一路辛劳一路歌，我市两级人民法院的涉军维权工作也受到了省人民法院的好评，在7月28日召开的全省法院涉军维权工作和优秀复转军人表彰大会上，市中级人民法院、临颍县人民法院、召陵区人民法院被评为“全省涉军维权先进集体”，市中级人民法院刘继伟、翟朝飞，舞阳县人民法院李佳被评为“先进个人”。

临颍县司法局

开展社区矫正工作培训

为全面提升基层司法所社区矫正工作人员业务素质和工作能力，进一步加强社区矫正工作的规范化、科学化、数据化管理，8月1日，临颍县司法局邀请市司法局社区矫正科科长赵华，对全县15个基层司法所所长和司法辅助人员进行了社区矫正工作培训。

培训中，对《社区矫正实施办法》相关规定进行再学习，赵华指出了我市社区矫正执法工作存在的共性问题，同时对调查评估、入矫登记报到、服刑人员日常教育管理、司法所公章管理、报表、资料报送等问题进行了详细讲解，要求社区矫正工作人员要进一步加强业务知识学习，切实增强责任感、紧迫感和使命感，从源头上有效预防社区服刑人员重新犯罪。

蒲红艳

加强精神文明建设 展示人防队伍风采

——市人防办创建省级文明单位纪实之一

沙澧河畔，活跃着这样一支队伍，他们按照“政治坚定、业务精湛、纪律严明、作风过硬、廉政高效”的要求，内强素质、外树形象，苦练内功，先后荣获“全国人民防空先进单位”、“全省人防工作先进单位”等荣誉称号。他们就是把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和“准军事化”文明机关创建活动摆在工作首位的市人防办。

强化组织领导 实现创建目标规范化

市人防办高度重视创建工作，不断完善文明创建工作组织领导体系，将创建工作纳入责任目标管理体系，在全办形成了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文明创建工作呈现出全方位、多层次、有计划、有步骤、总体推进的良好态势。

创建组织全。成立了以市人防办党组书记为组长，党组成员为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精神文明创建工作领导小组，设立文明创建办公室，明确了专门领导和专职人员负责，建立了一把手亲自抓、分管副职专门抓、创建办公室具体抓、其他科室配合抓的文明创建工作格局。

创建措施严。召开精神文明建设专题会议，制订了详尽的创建规划、实施方案和工作台账，单位“一把手”与各科室负责人分别签订目标责任书，把文明单位创建工作与业务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推进、同检查、同落实，切实做到了人人有责任，个个有压力。

不仅如此，该办还加大创建投入力度，在人、财、物上对精神文明创建工作进行全方位投入和倾斜，并积极开展“文明科室”、“文明职工”、“文明楼院”等评选活动，有效提升了干部职工的文明创建意识。

强化责任落实 实现创建活动系统化

在精神文明创建活动中，市人防办通过抓好领导班子建设、抓好思想队伍建设、树立行业典范等措施，强化责任落实，实现创建活动系统化。

抓好领导班子建设。把领导班子建设作为文明建设的重点内容来抓，完善领导班子建设各项制度，努力把领导班子建设成为带领干部职工投身“三个文明建设”的坚强领导集体，使领导班子成员自觉在思想和行动上起到表率作用，讲政治、讲学习、讲团结，求实效。

抓好思想队伍建设。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为载体，狠抓政治学习，不断提升系统内干部职工的理论知识水平，增强其政治敏锐性。狠抓思想道德建设，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为核心，打造“政治坚定、业务精湛、纪律严明、作风过硬、廉政高效”的人防干部队伍。狠抓业务学习，举办人防学习论坛、道德讲堂等，重点开展人防训练演练、机关准军事化训练，形成良好的学习氛围。

弘扬先进，树立行业典范。推动“善行漯河”宣传教育活动，积极参与“三八”红旗手、先进工作者、道德模范和身边好人评选等活动，积极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坚持用身边典型教育激励干部职工，营造出浓厚的比、学、赶、超工作氛围。

方钱峰

召陵区司法局

送法进军营

近日，召陵区司法局组织人员走进武警漯河支队直属大队，开展“情系子弟兵，送法进军营”活动。

活动中，该局工作人员为武警官兵送去了西瓜等慰问品，赠送了法律书籍，并为他们上了一堂法制课。课上，召陵区法律援助中心副主任王路重点介绍了军人军属法律援助工作，讲解了军人军属法律援助申请条件等相关知识，随后，河南汇恒律师事务所律师益科技随法律基础知识、《婚姻法》等进行了解析，就官兵们提出的自身或家庭生活中遇到的各种涉法问题进行了分析解答，并给予法律意见和建议。活动最后，放映了涉及邻里纠纷、故意伤害等法律知识的电影《乡邻》。

于开芳 钱 方

本报常年法律顾问 李 凯 律师